

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初中部课桌椅项目

(项目编号：管招采（2023）58 号)

合 同

甲方：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

乙方：郑州德弘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采购人）：（需方）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

乙方（供应商）：郑州德弘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在甲方为获得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初中部课桌椅等货物和伴随服务，委托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政府采购中心（代理机构）面向供应商进行采购活动，乙方参加了该项目公开招标，并以总金额（人民币：¥359400.00元）（以下简称“合同价”）的价格成交。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及附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第一条 采购项目、数量、单价及金额（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单人升降钢塑课桌椅	尚学通、KY-1	河北省廊坊市霸州市胜芳镇西董家堡村	霸州市尚益校具有限公司	1200	299.50	359400.00
/	/	/	/	/	/	/	/
/	/	/	/	/	/	/	/
总价（大写）：叁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							
（小写）：¥359400.00 元							

注：合同价为包含设备、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税费、人员劳务费、责任风险费用、人身意外伤害费用、管理费、安全费用和其它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第二条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行业合格标准。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

1. 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
2. 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3. 乙方提供的设备质保期为壹年。
4. 响应时间：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正常工作时间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非工作时间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全新设备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1. 所供设备均为原厂全新原包装。
2. 带有包装物的设备、材料起吊或拆包装后,由负责安装的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安装前的检验,符合包装标准后在行安装调试。

第五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合理损耗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采购项目所有权自交付使用后时起转移,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前的采购项目属于乙方所有。

第七条 供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成。

第八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和费用负担: 汽运、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指定地点、所有运输费用由乙方全权承担。

第九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1. 产品应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包装,以确保其安全无损地运抵供货安装地点。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而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的,乙方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反之,如果甲方未按照其承诺提供配合,则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3. 产品运抵供货安装地点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进行检验,对发现质量等不符合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未检验或者未检验出问题的,并不免除乙方的任何质量义务。

第十条 采购项目的安装调试: 乙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供货方案及计划,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所有相关资料,并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和培训,所有安装调试培训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第十一条 付款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付款方式及信息: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70%,设备安装完成经验收合格付清合同余款。

付款信息:

单位名称:	郑州德弘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金水支行营业部
账 号:	41001504010050211685
账号名称:	郑州德弘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59081787XQ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生产厂家、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或合同与投标文件响应要求的，或者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或不能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及不能完成投标文件其他服务条款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0.01%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0.01%的违约金；甲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0.01%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履约验收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

(2) 履约验收时间

设备配备到位后

(3) 履约验收方式

学校组织验收小组，验收小组依据合同约定的各项技术标准，对中标（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进行测试验收，并向中标供应商、区财政局出具加盖学校公章的设备验收单作为付款凭据。

(4) 履约验收程序

第一步，启动验收，按照采购需求和采购合同约定，编制验收方案。

第二步，供应商提供验收所需资料。提供技术资料、合格证明以及验收所必须具备的其他材料，通知采购人并协助开展验收。其中隐蔽环节在隐蔽以前，或者其他分段验收环节在结束以前，供应商应当及时通知。

第三步，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成员应不少于五人，由学校领导牵头，行政、纪检、资产管理、技术、使用等相关人员组成。

第四步，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应当出具验收报告。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第五步，验收不合格的处理。履约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整改通知书。整改结束后，由供应商通知验收组织主体重新验收。

第六步，采购人在验收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管城区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

(5) 履约验收内容

1. 技术验收，实物的安装与制作要完全符合投标文件技术参数、配置清单以及合同要



求。否则不予验收通过。

2. 商务验收，实物安装后，必须提供售后服务。否则，不予验收通过。

(6) 履约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进行验收。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计六份，甲方、乙方各三份。

甲 方：郑州市扶轮外国语学校

名 称：（盖章）

地 址：管城区东三马路31号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0371-63689722

时 间：2023年12月14日

乙 方：郑州德弘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名 称：（盖章）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七路136号7层710号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0371-65855707

